國立員林家商 114 學年度健身操比賽要點

一、 宗 旨:為提昇學生健康體能,展現年輕生命的熱情活力,增進班級團隊精神,促進學長及學弟妹間之情誼,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 主辦單位:班聯會 指導單位:體育組

三、 比賽日期: 9月17日(三)第8節舉辦分組賽,需演示熱身操及健身操的規定動作

9月23日(二)第8節舉辦12強晉8強賽程,需演示熱身操及互動式健身操;

9月24.25日(三、四)第8節8強單淘汰賽,只演示互動式健身操。

四、 比賽地點:本校操場分為 A.B 兩區,依抽籤方式決定。

五、 比賽方式:採先分組 PK 賽取出各組冠、亞、季,再採單淘汰制。(如附件)

六、 比賽組別:一年級各班依參賽人數的多寡列隊,規定動作(排面最多8人,排數至少3排)

互動式健身操(排面2人,排數至少12排)參加比賽。

有先天性疾病或當日身體不適者請勿參加,非參賽者不予敘獎。

※ 因全校運動會一年級需表演互動式健身操(下場參加者記嘉獎)。

七、 所著服裝:服裝一律穿著本校運動服,容許以小配件裝飾...

八、 評分標準:(就定位後隊伍散開,開始評分, 隊伍集合,評分結束。)

(一) 規定動作 50%: 準確性、熟練度、力度、協調性, 以健身操影音檔的動作(youtube)為標準。

(註:健身操也是高一上學期體育科測驗項目)請上網觀看學習

https://www.ylhcvs.ch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20/?cid=490

(二)演示表現50%:流暢度、韻律感、團體表現、口號(與運動、班級特色相關)。

扣分:1.口號-與音樂相衝突 2.隊形沒有置中 3. 奇裝異服—宜清新、活潑、整齊、清潔為主。

九、獎 懲:比賽錄取六名,由學校頒發獎狀乙紙,另指導學長姊(限四人)及下場參賽者獎勵如 下:第一、二名記小功一次,三、四名嘉獎兩次,五、六名記嘉獎壹次;以茲鼓勵。指導 者得尊重個人意願是否參加團體練習。

十一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施行,修正亦同。